

梁祝

LIANGZHU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梁祝

2006. 4

鄞州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办

編

輯

小

語

慢火慢慢地熬

■ 成 凤

傍晚回家路上，冬雨一阵一阵地紧。收音机里在说热气腾腾的羊肉汤。说羊肉除了无人不晓的“涮”，其骨头炖汤也绝好，——女播音员鼻子吸了一口长气，用神往的声调说“用慢火慢慢地熬”。的确，回到家有一大碗这样滚烫的，浓浓的，扑鼻羊臊和着大蒜香气的汤在迎接你，那真是生活的幸福之一了。但这样用慢火慢慢地熬出来的东西现在要享受似乎有些难度了。

不管“慢火慢慢地熬”的句子是否有一点语法上的别扭，但读起来听起来有一股诗意却是显然的，尤其是“慢火”。如果改成“文火”或者“小火”或许更准确了，但我以为没有她这样用三个“慢”有效果。诗意就来自这样的地方吧？当然对比人们普遍向往的现代生活的快节奏高效率，“慢”也是更容易包涵诗意的一种方式。

诗人老剑今年成全了他自己人生中的一次意义重大的迁徙，——南下！把自己的诗籍落户在郑州。顺着绵延的海岸线一路沉思，他的方向感，以及由此相随的时间感陡增，在《四下张望》里，他，一条中年汉子对时间的敏感却也还是“慢”：

“我要先站一会儿，才能四处走动，做点事情。

我要等一会儿才能开始走。把动作放慢，……”

这也类似早些年诗人肖开愚说的“抑制、减速、开阔的中年”。当年欧阳江河说到写作中的时间，他说：“与青春的定义‘只有一次，不再回来’不同，中年所拥有的是另一个性质的时间，它可以持续到来，可以一再重复。”

本期的另一位诗人——他的诗句随处闪烁着孟加拉虎毛皮的耀眼，然而对时光流逝的预感似乎也相近，他说：

“少年时节／这些美常常／紧迫得我锁骨发痛

现在松了些／以后会更松”

少年时的“锁骨发痛”，让人记起上一期中的小说《青春一掠》，它给我们的“紧迫”隐隐还在。

至于本期的应往芬，她于艺术诸多样式的痴迷虽然近乎贪婪，但文字的活干得相当沉稳，她“一边微笑，一边流泪，一边细密编织。”在《沉默的母亲》里，她的目光上下兼顾：老了的母亲；7岁的女儿。就像一个影响颇大的电视广告片里的那盆洗脚水，直接溅到了人心柔软的部位。

也许写作人与熬汤人需要的是同样的平静和耐心。这不仅仅是“慢工出细活”的意思。

岁末又近。

新年后的下一期我们将刊发郑地女作家赵嫣萍的打包作品。开宗明义，她的题记也说到这一层意思：

“……时光深处，总渗出些汁液来，如小米粥上浮动的油亮。”

主 编
副主编
编 委

徐剑飞 葛姬华
卢小东 叶 敏 史久阳 朱国富
成 风 沈淑波 吴琰文
陈 勇 何龙达 余 峰
赵嫣萍 袁吉发 钱德祥

责任编辑
封面设计
出版日期
主管主办
出品
地址
邮编
电话
邮箱
制版

2006年11月5日
鄞州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梁祝》杂志社
宁波市鄞州区惠风东路568号
鄞州区文联《梁祝》编辑部
315100
0574-87525335 87525337
zhuyingtai238@tom.com
宁波正平印务有限公司

文艺期刊 《梁祝》

本期特稿

- 应往琴：随笔 小说 诗.....应往琴 / 05
往琴：在纯美中一意孤行.....江南梅 / 14

新 新 叙 述

- 彼岸的女人.....谢觅之 / 16
我是你的路人甲.....王小柱 / 21
普通人家.....翁晴为 / 27

分行的理念

- 甬上诗家：老剑.....老 剑 / 32
一个诗意的早晨.....老 剑 / 33
中年写作中的时间关照.....李之平 / 35
甬上诗家：金黄的老虎.....金黄的老虎 / 37
创作谈.....金黄的老虎 / 38
他用心再造了一个世界.....王立军 / 40
邱闾诗页.....邱 闾 / 42
张梅琴诗页.....张梅琴 / 44
大红鹰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诗页..... / 45

望 地 风

南宋鄞人时代的兴衰·····郑传杰 / 47

千古茅山走马塘·····文/鲍贤昌 杨古城 图/黄小芸 / 51

童话·儿童文学

雪雪的玫瑰花·····赵淑萍 / 60

行 行 吟 吟

长征路上采风纪事·····徐剑飞 / 62

钱湖三章·····庄永明 / 73

悦 读

历史记忆和底层经验的理性表述·····梅子雨 / 62

目 录

2006.4期

Contents

养 眼 作 品

陈秋草绘画作品选..... / 插页

百年秋草 艺惠社会.....陈颖然 / 插页

董风摄影作品选

顺着远去的脚步 / 封二 缸，和它们的主人 / 15 小酌 / 18

背面，或被照亮的水岸 / 22 取经 / 29 正午的日光 / 74

秋天的秩序 / 封三 钢构和蔬果 / 封底

信 息 窗

张良芳长篇小说《四明山畔》出版.....钱德祥 / 25

恢宏巨献《梁祝文库》编纂工作全面启动.....钱德祥 / 50

中央电视台莅鄞拍摄“宁波骨木镶嵌”节目.....钱德祥 / 61

陈秋草艺术陈列馆开馆.....钱德祥 / 插页

编 辑 小 语

慢火慢慢地熬.....成 风 / 01



野孩子，70年代生于郑州天童太白山麓。中学开始习画，后就读于浙江师范大学美术系，至今郑州某中学教书为生。画之外，尤好书籍、音乐。

心向自然，坚持非主流存在。

应往琴：随笔小说诗

触角向内的蛾

是时候了，在暗夜里瞪大的眼睛，盛极一时的饱满果实，全都压进罐子里，等待酒香四溢。

独行者命定

我不知道诗歌是什么，我不知道她是什么时候来的，我很惊慌，我把她一直藏着，就像隐藏身体上的一个疮疤或痣。从十三岁的第一行到现在，她终于不可挽救地举起来，一颗消瘦的花苞，无香。

秘密，这依然是。她时时寻找着目标，那些善哭的孩子，像我，听见他们唱小燕子就忍不住悲恸不已的孩子。她笑着轻抚你的肩膀，

你只有一次瞧见她的容貌，在泪光里，她的美是冰凉的，可是她的手却火热，所以你安静下来，目瞪口呆地看着她离去，漂浮的足迹开出朵朵洁白的莲花，完全忘记胸口灼热的疼痛。

我需要安静，很多时候，城市的白天，还有黑夜都无比嘈杂。我是山里的孩子，我渴望一声狗吠，在一只硕大的星斗下，被梦摇晃出甜蜜微笑。

现在我的安静就是她们了，那些句子，那些形状和颜色，还有微

外的那声低音。那是莲花布施给我的抚慰，这秘密，只有我们知道。

不是逃避，并非缺乏社会责任感，我只有爱。

我淡然走过人群，穿越那么多那么有序或无序的挣扎和奔跑。

一边微笑，一边流泪，一边细密编织。多么华丽和朴素的生活啊，我只用爱，也只有爱，选择粗糙的没有光泽的字眼去织成一袭苍凉的宽袍。

披上它，我会一直走，捧着胸口那朵莫名绽放的花，这得意的隐私，一道古老咒咒，在潮水一般的车流里，朝向那天她来的方向，朝着记忆中的至美，一意孤行。

沉默的母亲

7岁的女儿手捧一张自制的卡片，晚饭后，神秘地站到我面前，十二分煽情地对我说：“母亲节快乐！”，还象模象样献上一只吻，嬉笑跑开。

等我反应过来，乐滋滋地去房间找她寻求一点回味的时候，照例看她在动画城前尤自陶醉，扶着门，我舍不得唤她回来，轻轻的，依然钻进书房，坐下，对着桌上这张爱心卡，又站起，来到电话机前犹豫着，最终还是拿起话筒，拨了母亲的电话。

通了，母亲在那头喂喂，伴着两声狗叫，我却不知说什么，半晌才问：“是乐乐在叫吗？妈妈。”

母亲听出我的声音了，有些着急：“乐乐发脾气呢，你爸只顾看电视忘记放它出去溜达了，作了！这么晚了打电话来，是不是孩子病了？”

“没事，她没病，在看动画。”我连忙说，停一会儿问出一

句：“你还好吧？”真笨啊，连女儿都不如。

“我好的很，没事，放心吧，你累坏了吧？阿波结婚你肯定累！”母亲倒很记得我的事，我却不知道她这两天都在做什么，更不用说她心里在想些什么。

“还好，我不觉得累，他安排好的，不会把我累着。”真是废话，我究竟想说什么？

“那就好，明天要上班的，累了就不好，你那么瘦。”母亲说。

我很难过，明白自己终究不能说出那句话，落荒般地向她道了别，放下话筒。我知道这嗑嗑嗒嗒的电话要是再继续下去，母亲的今夜将会无眠。

母亲，我垂头丧气地看着女儿做的卡片，听外边此起彼伏的城市老调，静静地，坐着，任不安静的思绪跳动。

那封信，是否还在？

我只给母亲去过一封信。那一年我初二，母亲大概已不记得那封信，但我，我永不会将它忘却！因为那代表着我的虚荣和浅薄，无知和残酷。每当我脑袋发热，管不住嘴巴的时刻，它就会突然出现在我心里，让我即刻冷却并跳出自我，重新审视面对的事物或人，还有自己。

我忘记了什么时候开始的，对母亲的怨，对别人的母亲的艳羡。这当中并无具体的事件来点火，完全出自我的虚妄想象和无情判断！

母亲是特别的，在小小的村庄里，她从不与人家家长里短，她也从不与我们亲热。记忆里，母亲的手接触到我的身体，大概就是童年时的扎小辫和冬天的洗头，母亲的手很快，动作伶俐但粗糙，有时甚至粗暴。

母亲不爱说话，甚至不爱笑。

母亲说话就是命令，母亲的笑好像只在那几张相片里，很美的酒窝细长地嵌在嘴边，很年轻的眼睛亮闪闪地看着远方。偶尔在节日里，亲戚来了，母亲也出来客套，也笑，但倏忽到嘴边的笑，连意思都还没有到，就跑了。也许是我的记性太差，总之一想到母亲的笑，浮上眼来的就是那张黑白相片，父亲、母亲和外婆，三个人都笑眯眯的，象是对未来充满了希望。

母亲什么时候成了一种意象？

很多时候，我一直都在寻找我们之间的联系，从眉眼到脾性。那时我已经上了初中，我开始住校，并有距离地观望自己的家和家人，对比着新的更广阔的世界里的家和家人。有几个夜里，我哭醒过来。我恨母亲。

我不明白为什么她不能象别的母亲那样的可以亲近，我连撒娇都不会。当我有记忆，母亲怀抱的冷暖，就不是我能体会，连牵手的镜头都成虚构。13岁的孩子在三十个人同寝的宿舍里孤独地想到母亲，连哭泣的勇气都交给梦魔。

我沉浸在这样一种想象的悲切里，我想象得到某位同学的母亲，她的手总是牵着我，她的眼睛总能对我笑，并且不时张开怀抱迎向我的委屈。

但母亲依然沉默地出现在我的周末，不会有迎接，没有关切的时候，她一直忙着手里的活，抬眼看我时并不停止做活，我叫她一声，她应一声，如此，简单。

夜里醒来的时候，母亲的灯还亮着，15瓦的光晕从门缝里暖在地漏几根过来，母亲好象不喜欢睡觉，而父亲却说母亲做这些额外的活完全是丢他的脸。母亲是不与父亲争执的，她不爱说话，勾着头，针线飞舞，一直到我们午夜梦回。

母亲唯一干涉我的是我的不思勤俭。每星期我出发回学校之前，父亲拿给我生活零用，母亲总是说给的太多，父亲不置可否，我却觉得母亲太过吝啬，当时还用粮票，母亲计算的很清楚，她一再地告诫我不可花费无度，也许是天性或者叛逆，我却一径地走到她指引的相背的道上去，母亲并没有因此而大发雷霆，但我却感觉离她越来越远。

母亲不说话。母亲只干活。母亲一说话，就是责骂，就是愠气。

有时我存心把考试弄砸，指望她能注意到我的学业，但她仿佛并不在意我的成绩单，好象那些我独自呆在他乡的努力成果与她无关，她有时注意到我的发型，注意到我对衣服的挑剔，责备我的虚荣心。

这状况叫我悲伤，特别是当别的母亲来学校探望孩子的时候，特别是看见别的母亲从包里掏出那样好吃的分给我们一起享用的时候，我常常躲到一边，把眼泪偷偷擦去。

我终于禁不住写了一封信给母亲，那信写的很长，大概有6页，我一边哭泣一边写，投递的时候，却感觉作贼一样心虚。那星期我没有回家。

母亲于礼拜二来了学校，她没有见我，径直去找了班主任，然后到寝室给我留下钱，沉默无语地回去了。

之后，母亲不再责备我，我们之间的话更少了，有时家里只留下我们两个，我总是很积极地找事做，母亲则尽量把不自然的表情埋到手上的活里去，时间象坏了的钟摆总也跳不到下一点去，只有等待某个家人的归来才能得到救赎和释放。

母亲缄默于我的信，缄默于我

的怨，我却渐渐醒觉，悔恨不已。

最揪心的悔悟来自母亲与大姐的那场战役，事情小的可怜。因为母亲总唠叨姐姐的胖，偏巧姐姐那日刚好在最好的朋友那里受了委屈，战争就那样爆发。姐姐怨母亲不该生下她来，母亲坐在屋檐下，无助地流泪，母亲说自己怎么这么失败，母亲说你们怪自己吧，为什么投生到这个娘的肚里来，那一日母亲的哭泣源源不断，仿佛洪水决堤，我知道那绝不仅仅因为姐姐的缘故，第一次看见她流泪的样子，我感觉那样心痛，恨不得立即死去！

我愿意亲近她，我可怜的母亲。她从来没见过她的父亲，在我那更可怜的外婆的怨恨里慢慢长大，她没有任何亲近的记忆可以用来实施，她所有的热度都封存在那缄默的嘴巴里，劳作是她唯一爱好的方式。

我是永远没有机会来抹擦掉我对母亲做下的伤害了。我令她寂寞的生活更加沉寂。至少有二至五年的时间里，母亲的话语更少，我完全明白那是谁的责任，但我惊恐地发觉我同样的无力于表白，同样无能于倾诉和抚慰！我的嘴角分明也有两道缄默的凹陷，我的脸容同样的不容接近，我的目光同样的冷漠悲切，一如她，一如我曾怨恨的母亲，一如我心上的疮疤！

后来，母亲老了，关于我们之间的那些罅隙也不知不觉地被时间带走。老去的母亲眉眼舒展许多，话也明显地多了，别人都说她老来有福。

但前些日子，从来没有高血压的母亲突然血压升到200，而父亲又刚好随单位出游在宁夏。母亲被好心的邻居送到医院，我们慌张赶去，看见她安静地躺在白色狭窄的

病床上，花白的短发凌乱散开在枕间，母亲的脸色被揉皱了绉子，她的鼻翼艰难翕张着，我从没有如此近距离地注视她，注视她的苦难和无助。

我抢到床前，抱着她的头，拼命咽下不住涌上来的眼泪，把嘴凑近她的耳朵，轻轻地叫着：“妈妈，没事的，你不会有事的。”母亲依旧闭着眼睛，两颗眼泪从眼角无声滑落，她羞怯地说：“妈妈把你们吓坏了吧，没事的，别怕。”

一轮检查下来，医生没有任何可靠的诊断。母亲执意不肯留在医院，第二天就让我送她回家，她担心乐乐，还有老外婆，说老人家一宿缩在沙发上等，任何人都劝不动。“我是不能生病的。”母亲笑着说，我没敢看她，怕自己又要掉下眼泪，令她难受。

夜深了，女儿早就睡熟了。我跪在她床前，吻了她的小脸，又亲亲她的鼻子，我希望她的梦里有个亲亲热热的好妈妈。是的，我的宝贝，妈妈有多么爱你，也许你要很久以后才会知道，但请，不要太久。

落羽

(长篇小说节选)

1 陆羽家搬来的时候，我正蹲在院角的石墩上磨刀。一辆装的满满的军用大卡车嘎吱嘎吱晃悠悠闯到巷口，卡在那儿就进不来了。巷子口立刻挤满了好奇的人，只见一个胖男人动作麻利地跳下车来，带着一脸憨厚的笑，朝向人群：“大伙帮帮忙啊，我是新搬来的！”203的元庆嫂立刻搭上嘴去：“是陆师傅一家搬来了吧，快帮忙把东西搬到105去呀！”人群

哗的就涌到车前，象一群蚂蚁蚕食一堆米似的，一眨眼就各自背好了东西排着不怎么整齐的队伍慢慢移向105室。我依然蹲在院角，手里拿着那把父亲特意从内蒙带来讨好我的刀，眼睛却盯着卡车头前刚下来的一对人。

她搀着她。老女人瞪着眼睛茫然地看着人群，女孩的脸色苍白，整齐的海压着那双细长的凤目却一直垂向地面。她的卡其装领子磨的又白又旧，托着一根细细的脖颈，军绿色的裤子很肥，象是用别人的裤子改做而成，但居然把她的肩膀和腰身衬托的更加纤弱。她俩就那样站着，任别人忙碌地搬送她们的东西。

十月的阳光象风一样突然吹皱了平整的地面，苦楝树枝叶的阴影把整个院落砸的满是深深浅浅的漏洞。

“陆羽！快把你妈搀进来！”胖男人从105的窗子里大声喊着，女孩一惊，抬起慌张地找寻声音的来处。她的眼睛象是十二月的冰凌子那样掠过我的头顶，我感到冷。

女孩搀着妈妈朝105慢慢走去，突然，“喵”的一声，门前大丽菊丛中窜出一只野猫，绿眼睛闪闪地朝两人一瞄就夺路而逃。几乎是同时，那女人莫名其妙地大嚷起来：“回来！来啊！快回来！”女孩被推到一边，又努力去抱住已开始手舞足蹈的母亲。我一时呆住在那里。

“阿月！”胖男人从屋里边跑边喊出来，忙碌的人们也同时放下手中的东西围上来。女人越发癫狂，眼睛雪亮，浑身扭动，嘴里已经没有清楚的话语，女孩几乎被她挂在身上甩来甩去，人们都看傻了，不知道怎么办才好。“阿月！”胖

男人大叫一声跳过去弯腰一把抱起女人，抛开惊异的人群冲向房里。留下一堆回不过神来的邻人和他们的女儿在院子当中。

当人们把视线从胖男人那里拉回到这女孩身上时，她已经低下头抚平了衣裳的皱褶，抬起下巴，几乎是扬着脑袋，目不斜视，慢慢朝房门走去。

我把刀插进鞘里，站起身来与她擦肩而过，我看见她的眼睛里满是泪水和卑怯，她居然比我高。我恨恨地往家赶，仿佛不立时消失就会崩溃。反身摸上门，我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心在剧烈地撞击着胸膛。

“阿东！开门！这孩子，大白天的关什么门啊！”妈在门外大叫。

一手攥着刀，我把门拉开。“很热吗？儿子。”妈的手摸上我额头。

“怎么都是汗啊？”我把她的手拿开，若无其事地钻进自己的小房间。

“越大越不象话，问他话连个回声都没有！”妈还在那里自顾自地说着。

陆羽，还是陆雨？一定是羽。我一屁股倒在床上傻傻想着。

2 我依然记得那时候的我。正是16岁的少年，从小聪明，大伙都很肯定地坚持这个说法，当然，作为那个村办东方红小学唯一一个考入县中的孩子，我在师专宿舍的名声如日中天，每家都用我作为他们孩子努力的方向，而我母亲则因此而不再为师专宿舍中唯一一个家属工的身份感到自卑。她加倍宠爱我，并时时监督我作为好孩子的种种规范和要求。我父亲，那个戴眼镜爱喝酒的男人，仿佛也极为

自得，常常突然地检视我的作业，并满意地微笑点头。我真希望那样的日子能永远继续下去。

“岳师母，在家么？”元庆嫂的声音从门外传来。“在啊！”妈在厨房答应着，“什么事啊？桂云。”

“借点花椒！”
“哦，我找找还有没有。”
“白菜没花椒怎么吃啊！”
“你家老朱不是不吃花椒么？”

“我管他！今儿我做饭！整天就知道清水捞菜帮，猪才吃那玩意儿！我老家从来都用花椒的，香！”

“江苏人是吃清淡的，你们俩都这么多年了，整天还是猪来猪去的，怎么成？呐，不多了，拿去吧！”

“好咧！”元庆嫂突然压低声音说：“岳师母，新搬来的陆师傅一家你知道吗？”

“我不清楚呀，听说是部队转业来的，到食堂做大师傅的。”

“可怜人哪，你也看见了吧，他媳妇那样！”

“好象身体不太好吧？”
“什么呀！疾病！”
“不会吧？”

“还会有假？今天那样子你也看见的，再说了，我家老朱做人事的，还会说谎？今后这儿可就不太平罗！”

“妈！什么时候吃饭！下午我还要赶到学校去呢！”我大声叫起来。

“阿东在啊？又躲在房里看书吧？真懂事！”元庆嫂放大声，出了门：“岳师母，多谢啦！”

“慢走，桂云！”
我把头伸向窗台，院子里寂寂的，人们都回家做饭去了。一阵哭

声传来，象是女人的呜呜，空气沉闷的仿佛回到了盛夏。一个女孩搬着一大盆衣物走向公用水池，她拧开水喉，默默地搓揉着衣服，她的肩胛骨象两个扇贝壳那样伏在宽大的衣裳里，一动一动，随着揉衣的节奏起伏不停。白色的泡沫有一些被风带到空中，在正午的阳光里无比璀璨又哀愁。那是陆羽。

我一直在回忆我与陆羽的第一次对话是在什么时候什么地点，但我的要命的脑袋总会给我多种图景，有时是在那个唯一的院落里，有时又是在去学校的公车上，有时是在操场南边的池塘前。

“陆师傅！今天有什么好菜？”每天元庆嫂的大嗓门总是第一个打破晨起的静寂。

“带鱼新鲜的很，中午过来买啊！我给你们留中间好的那段！”陆师傅的好脾气从他第一天来时就众所周知，人们对他的同情也由此倍增，“岳师傅，家里就劳你多份心了！”他每天上班前总爱绕到我家窗前跟我妈叨上这一句，“放心吧，有事，我来叫你！”妈也总是给他这个答复。他的胖脸就很温善地笑着骑上车子走了。

陆羽总在宿舍楼前那座小桥边等我，看我急急忙忙地跑来，她就不声不响地转身往前走，我们之间总有大约3至4米的距离，直到学校大门口，她就突然混入人群不见了。那时我总是不知所措，失落的象只没有主人的狗，直到能在课间操的时候望见她，象株小杨树那样迎风摆动着身体，这一天才算有了着落。

3 陆羽居然和我同一个学校，在她来之前我并不知道，原来她比我晚了两年来入县中，当时的分数据说是全县第一，也就是

说，在她家搬到师专宿舍之前，我们已经有至少一个月的同校之谊，但我实在记不起有否见过她，因为在学校，属于我的只有书本、航模和黑板报，当然还有练斌和丁大仲。我在县中是没有地位的，因为，这个学校还有一个高中部，那些嘴上挂着一抹绒毛的高中男生总是令我们不由自主地气馁，再加上我的成绩在班上也只是中游荡荡，除了航模和一块黑板报之外，我确实没有值得夸耀的任何地方，这里聪明的人实在太多，我母亲的殷切希望常常令我在夜里做着各种各样的噩梦，而练斌和大仲也跟我差不多同样的命运，甚至更差一些。陆羽不一样，她的成绩永远全班第一，而且她还参加各种比赛与活动，载誉无数。

“岳东，每天领着你上学的那个小姐是谁啊？”有一天中午在操场边晒太阳的时候，大仲问我。

“什么小姐小姐的？乱讲什么！”我装糊涂。“我也看见了，学生发的那个，面白白的，一双丹凤眼，比你高半个头！”练斌给了我一拳，补充道：“装什么装，每天看你巴巴的跟在后面，还不承认！”“我没装！就是没有！”我恼火了！我想我的脸大概很红，他们看了我一眼，就不再说话。我眯上眼睛躺到草丛里，感受着云彩投射到我眼上的片刻阴凉，我说：“你们谁也不许找她麻烦！”

大仲的爸爸是一个机关里的司机，那个时候给领导做司机的，好处很多，通常总有好些我们没有见过的新鲜玩意拿来分给我们吃。她的母亲是个村妇，没有工作，就呆在家里，对大仲好的要死，对老公管的要死。大仲总是忧心忡忡，说爸妈成天吵架，他快要疯了，大仲说他爸现在都不太回家了。我们听

我要春天

我想，
我要春天，一绺薄衫，
淡红如桃，弱绿似桑。

我要一口井，
湿漉漉的，苔痕吐翠，
我赤足跳舞。

我要林子，
一只粗糙的藤篮，
寻野莓子，染红指尖跟唇瓣。

我要，杜鹃的声带，
我要吸呐，
我要哭到他们的心里。

我要春天做什么？
凭这把佝偻的骨头，千涸扭曲
的嘴巴还是
啁啾松弛的歌唱！

我要春天，
一棵发不了芽的树，
虬结无奈的根须如我的头发，

我要那口井，
清泉早已冒尽，
我要，鹿的跳，只一下，

我要春天，
一个终结，
一个不怎样的完美。

这一节阳光

这一节的阳光，
收拢呈伞状，象一句
寓言，还是口号？

明明是亲近，
却一定会离弃，背叛。
更多一点的嘲笑，
来自梦中的小孩，
来不及收藏的透明珠链，
整齐地挂在她的
眼底。

这一节阳光，
他们唤作——感恩。

花桥印象

不知谁用石头种下，一朵花，
半朵在左，半朵在右，
象调皮的蝴蝶兰松松束拢，
一渠青丝蜿蜒。

裁剪很必要，你的年龄太老，
它们又太年轻。

它们是匆匆的，
你看得最清楚，
一些鱼从你身下游过，
一些脚在你背上停留，片刻
片刻于你是什么？

你不开口，
摊开的花瓣竟日日明艳，
象缄默的吻，
铸上背弃的脸庞。

阳光也弄不懂你，为何还要这
样的
徒劳开放。

他说过很多关于他父母的故事，诸如他妈冲到他爸朋友家二话不说把麻将桌给掀了；还有一次大冬天的，把他爸的酒瓶摔的稀烂，人推到屋外大吼大叫，把邻居都吵醒了；要是他爸回家晚一点，他妈可以骂人直骂到祖宗三代也不肯停歇，楞是能把他奶奶给骂哭了，云云。但他爸开始不回家的事，却是头一回听他说起。大仲说：“我呆不下去了，我要出走。”我们都劝他去找找爸爸，别离家，外边不是那么好混的。大仲头一低，泪水就下来了，我们都不知道再说什么好，上课的铃声也响了。

第一节是物理课，我突然想到自己的父母，便觉得还是幸运的，虽然我妈也跟大仲妈那样没有工作呆在家里，但她却从不骂人，因此，我的戴眼镜的爸爸虽然有时责难她的无知，但终究不会争吵。那陆羽呢？一个粉笔头砸到我脑门上，物理老师“蒋裤带”正拿他的三角眼恶狠狠地盯着我，我知道我忘记记笔记了。除去外语课，物理课是我无所适从的一堂课，虽然我的物理成绩并不差，但，“蒋裤带”对我们的要求太特别，有时我们急急记着笔记，他的粉笔头就飞到了：“瞎记什么，好好听着，就知道记！”有时我们瞪着眼睛望住黑板，粉笔头还是从天而降：“好记性不如烂笔头！你们以为你们都是爱因斯坦啊！”总之，物理课是战场，一不小心，就会有人中弹，而我，竟敢在物理课开小差真是找死！可是陆羽，她的生活怎能不让我充满好奇。

4 初三的功课很紧，老师们都在无奈地比赛，尽管他们也知道作业多没什么用，但他们似乎也没有其他的办法可想。我总是要到夜

里10点半多才能完成功课，我不得不完成，因为练斌和大仲第二天早自习要拿我的去抄。我的厌恶学习，大概就是从那时候开始的。

“东妈妈，岳东在家吗？”

那天晚饭后陆羽突然来了。

“小羽啊，饭吃了没？他在房里写功课呢！”妈说。

“我有道题要问问岳东。”

我手忙脚乱地把《射雕英雄传》塞到被子底下，捏起一支笔对住数学卷子。

“岳东，你帮我看这道题。”陆羽进来了。

“什么？”我接过她手上的本子，是道语文阅读理解。

我低着头装着很认真的看着，陆羽四下打量着我的房间，我的房间很小，我的东西也不多，一张床，一个五斗橱，一张写字台。五斗橱上放着我在市里比赛时获奖的航模，写字台靠窗摆着一盆小小的文竹，北墙上倒是花样百出，大大小小的奖状，从小学一年级开始都被我妈很仔细地罗列张贴着，一面靠床的墙上则贴满了我画的连环画，有孙悟空、飞机、轮船、坦克什么的，还有，就是相片。因为我爸酷爱照相，所以从小到大，我比同龄人多出很多的就是这种类似自传的相片，从满月开始一直到现在，从黑白的到用颜料填成彩色的到真的彩色的，大大小小的照片挤在五个镜框里，很是惹眼。陆羽显然被这些照片所吸引，连我叫她听题都好半天才反应过来。

“你怎么能有那么多照片啊？”她惊叫道。

“我爸拍的，他爱照相。以前他在内蒙古的时候每年回家一次就给我拍很多照片。”我很高兴陆羽喜欢这个。

“真好，我就没有那么多，只

有几张。”她轻轻地叹了口气。

“你喜欢照相？那让我爸给你照好了，要几张就几张！我还不喜欢照呢！让人摆姿势，跟个傻瓜似的。”我不愿看见陆羽难过，唉，我为什么要有那么多照片呢？

“小羽，阿东，来吃绿豆糕！”妈进来了，拿着一盘绿豆糕。

“东妈妈，你真好。”陆羽对我妈的熟悉程度好象远远超出我的想象。

“多乖的小娘啊！我要是有个囡囡就好了！我们阿东总是跟块木头似的，一点都不贴心，不着人心疼。”妈搂过陆羽坐到床沿上。

“天知道我有多喜欢女儿啊！可惜老天就只肯给我个光头！”

“东妈妈，岳东小时候不是很可爱啊，你看，他那么胖！”陆羽指着我的百日照说。

“小的时候嘛，倒确实可爱的很，你不知道他有多好玩，多馋嘴！”我妈一说起我小时候的事情就没完没了。

“妈！”我打算阻止她。

“东妈妈，你给我说说，我要听！”陆羽跟我撒娇。我一屁股坐在椅子上不吭气了。

“好！先给你说说偷吃苹果的事，呵呵，那年啊，大概他有3岁半了吧，他爸还在内蒙，我们娘俩还住在他外婆家，是乡下的老屋，我们住的是中堂这间，乡下人要方便的时候都用马桶的，就放在大床后头，用布帘子挡起来。那天我正在那里呢，就听见阿东边唱边走进房来，我想看看他要做什么，就拉起帘子一角偷偷瞧着，他呀，搬了个凳子放到矮橱前，好不容易爬上凳子，我真怕他会摔交，还想快出去呢，只见他拉开橱门。我想起来了，昨天城里他表舅送了六个苹果

来，他吃掉一个，还有五个就藏在这橱里，我想这孩子是想偷吃苹果呢，这样想着我也不敢出来了，怕吓着他，人家可是在作贼呢！我就等他拿了苹果再出去拿脏吧。可他却伸着一根手指头挨着苹果从左点到右，又从右点到左，硬是不拿！我纳闷这孩子难道会数数了？”妈自己先笑了，我的脸一下就红了。

“他偷吃了没有啊？东妈妈！”陆羽着急了。

“他呀，你想都想不到，他拿起一个苹果咬上一口，口子朝里放好，又拿起另一个咬上一口，又放好……”妈妈笑的上气不接下气，陆羽滚在她怀里也笑成一团，我也傻傻地笑了。

5 屋子里弥漫着温暖的味道，尽管冬天已经在窗外守候多时。我很爱看陆羽在我妈怀里的样子，她的笑脸，她的眯成线的眼睛，和向上弯曲的唇线，那种天真和娇态令我痴迷。我记得后来我爸曾给她俩照过一张合影，也很亲密地靠在一起，不知道妈妈有没有把它藏着，反正后来我就一直没见过。

“陆羽！快回来！”外边突然传来陆师傅焦急的叫声。

她答应了一声，惊慌地跑出去了。

“出什么事了？”我妈自言自语跟了上去，我也不由自主地跟着。

陆羽家的门大开着，当门口躺着一只破碎的凉水瓶，一地碎玻璃。这是我第一次进到陆羽的家，但还是被屋里的陈设之简所震惊，外屋除了一张条桌和三个凳子之外别无其他，墙上也白晃晃的没挂任何东西，昏黄的灯泡从天花板吊下来，线上还粘着几只夏天死去的苍

蝇，女人的沉闷的抽泣声从里屋断续传来。我们慌忙进去，只见一张高低床上，陆师傅几乎用身体压着她女人，女人的手上都是血，还在不停哭泣挣扎。

“岳师傅！快帮我把她手上的伤包一下，陆羽，你去打点热水，快！”陆师傅气喘吁吁地说。

“阿东，你帮忙去抓牢陆师傅的腿！我去拿纱布。”妈好象没有被吓着，反而很干练。

我小心地上前摁住那女人的腿，顺着她不断抖动的身體往上看，突然间撞见她的眼睛，我难过地发现她的眼睛和陆羽的一模一样，好象两条平和的凤尾鱼，但眸子黯淡，轮廓也似乎被磨蚀的厉害。我躲开视线，她的腕上有很多道疤痕，其中有两处还在不断渗出鲜血，米色的床单上已经被血洩出两个大大的深红茶花形状，她的手指抽筋似的发抖，发出的哭声是来自身体底部，沉重而野蛮。

陆羽打来一盆热水，她的眼里再没有刚才的天真和明媚，有的只是最初掠过我头顶那两道冰凉的光芒。她俯下身子，小心地擦拭女人的腕子，白毛巾刹时晕出几朵淡红新鲜的桃花。我妈拿着纱布赶到时，女人已经彻底平静下来，几乎已经睡过去了。

房间里的空气很僵硬，我无所适从地打量着这个陌生的空间，眼睛所到之处全是简略和贫瘠，我不知道那天装在卡车上的满满的那些东西都隐藏在何处。

“谢谢啊，岳师傅。”陆师傅说，声音里满是疲惫。

“哪里的话，陆师傅，邻里间应该相互照应的。床单明天我来帮你换，天不早了，小羽明天还要上学呢，你们早点休息吧。”妈说着拉了我就出来。

院子里很安静，月亮亮在苦楝树枝头。妈妈走在前头不住地叹气，我的心底满是哀伤，象那些冰凉的月光一片片散落在冰凉的水泥路上。

6 很多时候，我也在有意地回避这个事实，我不愿意去相信陆羽的母亲是个疯子。但，事实却永远不可能因为我的意愿而有所改变。她的母亲时不时地发生着诸多意外，尽管她平时时象个最贤良的妻子和母亲。那些时候，她总是坐在窗前，脸上挂着干净的微笑，不时地与路过的人们打着招呼，声音清澈，象个十一、二岁的少女。

陆羽从不在我面前提到母亲，我也从来不问。她偶尔提到她的外公，一个小学校长，还是国民党小学的校长，文革时生生地被吓的上吊的事。我试图告诉她，我很钦佩她有一个好父亲，但每次都被她冷漠的目光所阻止。陆羽说，别提他。

她象是个没有家的孩子，一放学就钻到我家，一直到去睡觉为止。

“阿东，你的小媳妇来了！”练斌怪叫。

陆羽从我们班门口经过。

“大饼！别乱叫！”我真怕她会听见。

“成天双双对对的，不是你媳妇是什么？”练斌还不打算饶过我。

“你小子想干嘛？”我不能辩解，只好冲上去掐住他的脖子。

“你急什么！”他的个子虽小，但蛮劲挺大，扳起我的手一下就把我拽倒在地上。

班上一阵哄堂大笑，我恨不能找个洞钻进去。大冲拉了我一把，说：“你们知道个屁！阿东良心

好，那小娘很可怜的！”

又是一阵大笑，我狼狈地回到座位上，幸好上课铃响了。

班主任丁丁走了进来。

“今天班团活动课的主要任务是讨论元旦演出节目形式。先请文娱委员说一说学校的要求，再分组讨论，根据我们的实力来确定节目内容跟形式。”

听不清楚文娱委员都说了些什么，反正一年一度的元旦永远和我没有关系。我望着窗外，两棵光秃秃的银杏迎着风倏倏地抖动，肥肥的麻雀连叫都懒得叫一声，跟入定的僧人似的坐在枝头，唉，陆羽。

“岳东！”谁在叫我，我一回神，看见丁丁的小眼睛亲切地看着我。我赶紧站起来。

“道具的事情就交给你了。”他说。

“是！”我什么都不知道却还是很快地答应了。

下课后问过文娱委员才知道，他们要搞一个独幕剧，需要一把枪，两个墓碑，还有雪花什么的，让我去做，说是我的手巧，做什么象什么，亏他们想的出！丁丁还是与众不同的风格，听说隔壁班的老俞就坚决不让他们班搞什么费事的节目了，就弄个大合唱，其实就是齐唱，找个大家都会唱的歌，排练两三次就好了，不浪费初三宝贵的时间。瞧我们班那几个爱出风头的女生，个个磨拳擦掌的，唉，我还得帮他们做道具！

“妈！我回来了！”

“阿东啊，快来帮帮妈妈！”妈在里屋答应。

我扔下书包，先到厨房找了一个早晨吃剩的淡包塞到嘴里，然后拐进里屋。

“干什么啊，你们！”一进屋，我楞住了，陆羽和妈两个把大

衣橱里的衣服全抖出来摊了一床。

“别问了，快帮妈抬一下箱子。”妈指着衣橱边那一幢箱子对我说。

“小羽要做元旦演出的主持人，我找件好看的衣服给她。”妈搭着陆羽的肩膀笑呵呵地说。

“什么？她做主持？”我不相信。

“老师说我普通话说的好，让我好好做准备。”陆羽淡淡地说。

7 是了，陆羽从小就长在军营，比起我们这些从乡办小学上来的江南小孩来说，普通话着实好出一大截，难怪老师会叫才初一的她来担任学校重大演出的主持人，况且她个子长的高，模样又可爱，又有谁会表示反对呢？

我把那些箱子一个个地抬到地上，气喘吁吁地站到窗前，妈同陆羽俯着身子捞出各色衣物来搬到床上。我记得妈曾经对我说过，除了照顾好我和父亲，她只有唯一——一个乐趣就是——穿着，所以即使在最困难的日子里，她都能设法给自己弄一套新装，哪怕一年只一套，幸好父亲并不反对，而母亲在其他方面又十分节俭，因此她的衣物慢慢囤积起来，真要拿出来摆一下，倒也挺成气候。

她们两个象是在挖宝，完全顾不上我了，我看见母亲的耳朵因为兴奋而微微涨红着，她团起的腰身已经不那么精致，略略有些松，相比之下，陆羽的身姿仿佛未开放的月季，虽纤弱，却充满巧妙又柔韧的美丽弧线，让人不由的心生爱怜。她的臀形很小巧，象极一枚小桃，不时地微微抬起颤动一下，裤子因被下蹲的姿势所牵引，竟前所未有地裹着它。我的心跳的厉害，却又不舍得将目光从那儿转移片

刻。暮沉的阳光从窗口斜斜地照射在她们身上，象罩了层圣光，令她们形容模糊又充满更深的诱惑力。

“我去写作业了！”我已经感觉非常不自然，终于忍不住要逃离了。

“去吧！晚饭陆师傅会来做的，妈现在可没有空了！”妈头也不抬地说。

我跨过大大小小的箱群，迅速地偷看了一下陆羽的脸，可是她一点都没有注意，依然很专注手里的衣服。

弯进自己的屋，我就倒在床上大口地喘气。脑子里飞快地闪动着那一幕，觉得自己真是很流氓。我这是怎么了？自从陆羽一家搬来以后，自从她的冰凉的目光扫过我身体，我的心可再有过片刻地安宁？我拿手捶自己的脑袋，希望能变的清醒一些，下学期就要中考了，如果再这样下去，肯定考不上县中的高中部了，到时候，就真的要跟陆羽分离了，那是万万不行的！

“岳母，我来了！”门外陆师傅爽朗的声音传来。

“好啊，你大厨给我们做饭，我家老岳可又有口福咯！”妈迎出去。

“岳老师还没回来吗？”

“他呀，今天下午没课，拿着照相机出去了，说是可能要晚点回来，带一帮学生到湖边拍日落去了。”

“今天有他爱吃的湖蟹，很肥呢！可要好好喝几杯了！”

“呵呵，你还是少提喝酒，他那人一喝起来就装蒙古汉子，直到倒下为止，我也真是怕了他了！”

“哈，这才好啊，男人就这点乐子，跟你们女人弄身衣服一个样！”

“呀！对了，小羽啊！怎么不

出来？你爸来了，阿东你也来！”妈象是突然想起来什么似的急喉喉地叫起来。

我懒懒地应了一声，低着头往客室间走。

“哎哟！”陆羽叫了一声，“你怎么走路不看地啊！”

我撞到了她。

我刚想回一句话，定睛看她时，却说不出来了。

“傻儿子！认不出人了？”妈笑起来。

8 我第一次突然地被衣着的色彩所震撼，在84年12月的黄昏，纵使在室内沉沉的光线下，那衣物表面熠熠闪动的光芒依然唤醒了我对色彩，浓烈色彩的痴迷与依恋，从那时起，直到现在，人到中年，我的外衣依然是大红为主，鲜艳欲滴地出现在别人难以承受的瞳孔里。

陆羽的美第一次被真正点燃。以往的冷漠和简淡消化了她的美丽，人们总是说她长的干净。而这一刻的她，被火焰的光芒衬托的无比娇艳动人，母亲什么时候做的这件绸缎夹袄？富贵缱倦的花朵在金丝缠绕中呼之欲出，最要命的自然是那火热的色彩，黑缎滚边的立领托着她细长白皙的颈子，让周围一切顿时黯然失色。

“岳妈妈，好看吗？”陆羽推开呆若木鸡的我。

“好看！”妈对着陆师傅说：“你家因因真是个美人胚呢！你这个做爹的真有福气啊！”

“小羽！把衣服脱下来！”陆师傅仿佛没听见妈妈的话。

“穿着好了呀！我这衣服做好以后就没穿过，现在这个身材估计也穿不下了，难得她那么合身的，还脱什么啊！”妈妈嗔怪。

“小羽！去脱掉！”陆师傅简直有些气急了。

陆羽转身夹着一团火似的回屋去了。看着陆师傅径直钻进厨房，我和妈妈对视了一下，不知道说什么好。妈一转身也进了房，我一个人站在堂屋里，尤自回味那烈焰般燃烧的颜色带给我的神奇冲动。

“阿东！怎么不开灯？你妈呢？饭好了没？”爸回来了。

“不知道！”我嘟囔了一声，跑进自己房间。

“耕野么？回来了？”妈闻声答应着。

“哎呀，这房间可是进强盗了？怎么倒腾成这样！”

“岳伯伯，我就是强盗啊！”

“哈哈，一个小女强盗！”

“小羽要做元旦演出主持人呢，我给她找了身登台的衣服。”母亲的声音放低了很多。

“老陆不高兴？为什么？”

“……”

“穿上，让我看看。”

“不错啊！就穿着，别脱！”

我出神地坐在写字台前，他的话丝丝缕缕地传来，伴着厨房间里锅铲撞击的热烈节奏，以及蟹黄与老酒浓郁的香味习习，整个宇宙象在梦境里迷离晃悠。

“阿东！开饭啦！”爸大声地喊着，嘴里还哼着小曲。

我走到客室里，他们都在了，陆羽并没有穿那件红色的夹袄。

菜应该很丰盛，每星期五晚上陆师傅都会提着满满的菜篮子到我家来做一桌，那一餐可以说是一个星期中最丰盛的一顿大餐。

两个男人照例喝酒，老酒烫的很热，锡壶嘴里冒着阵阵白烟。我一般吃的很快，因为我不喜欢吃那些很麻烦的鱼啊虾啊螃蟹之类的，陆师傅做的排骨很地道，鸡蛋也炒

的很鲜嫩，我每次只吃这两样，两碗饭一落肚，就起身回房做作业。陆羽叫我食肉动物，她也吃的很快，多吃的素菜，我真怀疑她的身高都是怎么长出来的，比我吃的还多了。

这一天的螃蟹很肥，蟹盖里的膏简直要挤到外头来，妈给我挑了一只，说这东西有营养，吃了长的快。受不了那香味的诱惑，我剥了一个。

一开始大家总是赞美陆师傅的手艺，接着父亲就开始数落母亲的愚笨，再后来他就开始不厌其烦地回顾自己曾经有过的幸福生活。

我是你 怀着乡愁的匕首

必须赶在，天亮之前，
在天亮之前，
星盏还在，
柔软的荡漾还在，
我时刻铭记，

踏着伤口跳舞的泡沫啊，
我的主人，

我是你怀着乡愁的匕首，
忧郁地奔走在每个漆黑的夜晚，
我必须找到那枚心脏，
在，天亮之前，
海的女儿，
请带我，回家。

往芩： 在纯美中一意孤行

■ 江南梅

2006年3月13日。我在网络上搜索一些资料，无意中发现了往芩的博客，读到了她的诗作《我要春天》。当时我的惊喜就不说它了。

灵动，富于音乐节奏而自然节制，这是我对《我要春天》最初的感觉，也是我一直以来最崇尚并始终追求着的诗歌美学理念。在这首诗里，诗人娴熟地运用了多种诗歌修辞手法，将“井”、“杜鹃”、“桃”、“桑”、“野莓子”等与春天最亲近的物，通过排比和重复手段，使它们简约而真实地把春天的本质呈现出来，把一个人在春天的某种心境呈现出来，这种本质就是：柔软的，单纯的，质朴的，忧郁而自由的；这种心境就是：渴望然而隐忍，纯美然而包容。这种呈现，使这首诗像古藤一样，具有了柔韧的力量，又令人感受到了一份妖魅般的神秘杳远。我尤其喜欢这首诗的短句，它们既可互不相关地独自存在，也可句与句、节与节关联起来，形成一种跳脱的可爱的美，这些句子仿佛一个聪颖慧黠又略带野性的精灵，它旁若无人地简约与质朴，令人的眼睛在对它的注视中铅华褪尽，喧哗尽消。

从这首诗开始，后来我又陆续读到往芩的其他诗作，无一例外，她总能带给我纯美艺术的快乐，这种纯美是自然世界的，也是生活状态的，它们充分勾勒出人在大地上诗意栖居的图景。《三个芒果，一枚梨》、《灰色相片》、《我是你怀着乡愁的匕首》、《雨季》等，它们不仅在语言上承袭了作者一开始出手时的灵动、简约、质朴，又因为作者独特的艺术天赋而捕捉到了出人意料、又最贴切准确的意象，因此使得这些作品又有了另一种妖魅般的绮丽。在《我是你怀着乡愁的匕首》里，往芩异想天开地说“踏着伤口跳舞的泡沫啊，/我的主人，/我是你怀着乡愁的匕首……”，一句“踏着伤口跳舞”，就淋漓揭示了泡沫的轻与空；在《灰色相片中》，往芩则大胆地说“苔藓一样的黑眼圈，象婚姻/圈不住目光外泻，/方向无非是条狗，在边距之外，/狂吠几声，夹起尾巴就逃。”这里，“黑眼圈”是一个象征，它暗示一种疲累不堪的生活，“目光”却是一种想要冲破藩篱、超越沉重的渴望，可惜“方向无非是条狗”，它并没有给人始终如一的指引，仅仅是在一种距离之外“狂吠几声，夹起尾巴就逃”，使不明行走方向的人，依旧不明方向。应该说，往芩的诗多数主题沉重，怀揣着一份生存与生活的隐痛，但她却在表现手法上采用了异常灵敏、跳脱的音乐节奏，所以读者在阅读的时候，并不感觉压抑、沉重，加上学美术出身的她，尤其擅长画面与色彩的掌控，更使得她的作品具有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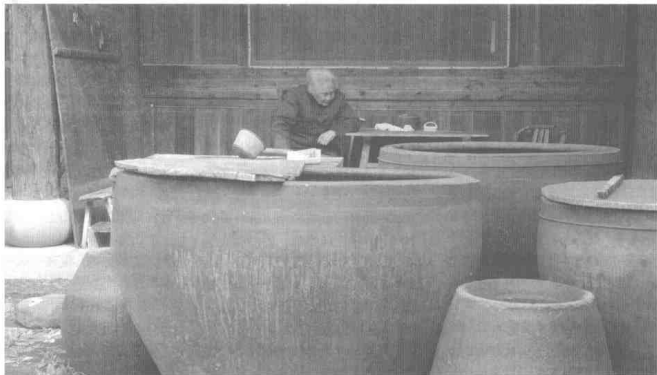
体效果，读者很容易进入她的世界，在留连中迷失出逃的方向。

不过，说往芴是一个诗人，似乎还不确切。不要说她大学里学的是美术，现在的职业是美术教师。其实对于音乐，她也有着令人刮目的天份。她擅古琴。我听往芴弹琴不止一回两回，她对音乐的敏感与神会，我很有领教。记得去年某一天，同事兼朋友时寒冰带领他的众弟子搞古琴雅集，邀请我参加。当时，寒冰刚弹奏了一曲《忆故人》，低郁、凄婉的音符在室内久久徘徊不去，所有人都呆坐着，回不过神来。似乎有意要冲淡《忆故人》带来的伤感，寒冰突然点将：应往芴，你来弹《酒狂》。往芴就上去了，我就这样认识了她。那天，她穿着一件薄薄的毛衣，披着一件很古典也很艺术的大披肩，散着一头略黄的长发，沉稳地走上抚琴台。当她在琴凳上坐下时，有点为难地抱怨她老师：刚才听的是《忆故人》，现在却让我弹《酒狂》，情绪上怎么能转得过来。说归说，她只是停顿了一下，就把双手按向了琴弦。《酒狂》是一首很乐观、豁达的古曲，节奏明快，又舒展潇洒，往芴十指在琴键上自如翻飞，如剑者舞到极处，完全入了无人之境。大家听着听着，渐渐脸上就有了笑容，曲终，室内爆出一片喝彩和掌声。

后来，往芴就成了我的朋友。我们经常在一起吃

饭，喝咖啡。宗教，音乐，文学，吃穿住行，无所不聊。遇上他们琴者雅集，必约我聆听，偶尔，我也会邀请她参加我们的诗歌沙龙。就在今年，往芴还应我之约参加宁波诗歌沙龙四月间举行的“米沃什作品欣赏会”，那回，她与另一个琴友带来古琴，为我们的诗歌集会凑兴，博得了众诗友的由衷感激与赞叹，并给我们留下了作同题诗《听琴》的诗题。

往芴是一个很艺术化的人，平时无论说话，穿着，行事，都带有艺术的夸张和对庸常世俗的超越。比如穿衣服，有时候她很复古，对襟竖领布衫或大襟布扣衫，她大大方方地穿出去，走在红男绿女的现代人流里，像大街上突然放起了一部久远年代的黑白片；有时候她又很新潮，大红的连衣长裙，中间一条宽得不可思议的腰带，而脸上的冷肃与装束形成火与冰的对照，让迎面而来的眼睛大受刺激却又不肯移开。再比如说话，她常常开口后眼睛就越过了身旁的人，仿佛她的目光已穿透时空，或者内心的世界已把她的目光覆盖。总之，你的思想不许开小差，一定要紧紧跟着她的言语前进，否则，你会不知道她究竟要表达什么，或者说她到底表达了什么。因为她的思维这时候是放射的，跳跃的，是色彩斑斓的，是参差错落的，那简直就是一幅西洋画，你不紧盯着看，决看不出门道。



董风摄影作品选：缸，和它们的主人

彼岸的女人

■ 谢竟文

闻莺到矿山的那天，漫天飞雪覆盖，刺骨的寒。小伙子们正从矿井回来，抬眼便瞧见了一团红，在纯净的白色上晃动着，刺眼。那是怎样的颜色！矿山已经很久，不，也许从来没有出现过这样光鲜的色彩。当李瘦和的视线触碰到那团红的瞬间，他行尸走肉般的身体一阵战栗，麻木钝塞已久的大脑奇迹般地闪过一个美好的影像：《巴黎圣母院》里那个牵着白羊跳舞的吉普赛女郎，这是他来到矿场以后，第一次如此真切地想到女性。

谁都舍不得挪脚，瞬间的静寂中，大家伫立，眼看那团红渐渐幻变成一个曼妙的身影。

一声嘹亮的口哨响彻冰天雪地，矿山男人热血的信号引起一场原始的骚动。

曼妙的身影越来越近……

“请问，请问你们这里有一个叫方竞文的小伙吗？从杭州来的知青。”她用羞涩的殷切的甚至略显炙热的眼神望着这群乱哄哄的矿

工，气喘吁吁地问，身后是装满物品的雪橇，已是冰冻的僵硬轮廓。

方竞文。这个名字似雪崩压灭所有的热火，无边的喧闹声顿时只剩无边的静默。

是竞文的女人，李瘦和感觉到一阵揪心的疼痛狠狠袭来。他内心沸腾，却和所有的人一样不知道该从何说起。他清晰地记得，那丝丝的疑惑和忐忑是怎样爬上她的眼角。

也许是几秒也许是几分钟的无语，矿工中最年长的“老哥”终于说话了：“我们这儿是有一个叫方竞文的。妹子，你打哪儿来，是他什么人呐？”

见有人应话，她感激地朝“老哥”挪近了几步，大大方方地笑着说：“我叫闻莺，是竞文的未婚妻，从杭州来呢！”

“老哥”的声音哽住了：“好妹子，来，先和我们一起回去，这大冬天的，冷哟！”

方竞文是李瘦和同一寝室的兄弟，亦是杭州知青，情同手足。

早在三个月前的一次矿难中，竞文为救“老哥”被活生生碾进矿井底下的转轮中，尸骨无存，连遗嘱都来不及留下。本来矿山的生死已如日升日落一样平常，生命的色彩在荒芜中褪色，人性的意义在麻木中沦丧。对矿山的知青而言，被几捧矿土掩埋，便是最终的宿命。方竞文曾经摹唱《洪湖赤卫队》：

“……娘啊，儿死后，你要把儿埋在玉皇山上，将儿的坟墓向西湖……”。逝者的寒骨并没有被掩埋在江南的玉皇山上，而是被葬在了矿山那片冷冷的北山坡头。生死两茫茫的绝望，浸渍了这一片小小的角落，也寒透了生者的心。

然而，她来了，带着方竞文般神秘温润的微笑，带着鲜活的生命走来。虽然未知的伤痛等待着她，虽然她会很快离开，但她毕竟这样走来了。李瘦和，这个资产阶级右派的儿子意识到，自己最初的信念